Chapter 2

我的基本價值與信念

「台灣維新」不只是政治上的，也是文化、心靈上的，
也就是從人的價值觀做一種自我蛻變。
所以我把「台灣維新」視為文化思想的啟蒙運動，
因為我們的價值觀必須根本改變，
台灣才能脫胎換骨，走向世界的舞台。

我一直認為，政治人物必須有清楚的價值理念，沒有清楚價值理念的政治人物，抓不住自己的方向，容易隨波逐流，載浮載沉。長仔自從政以來，就不斷的構思要用什麼樣的概念和架構，來定位台灣的未來。我在1987年提出「台灣命運共同體」的主張，又在1989年談到「四大優先」的理念，為現在已經完整建構的「台灣主體意識」論述，起了拋磚引玉的作用。後來我陸續提出「社區主義」、「和解共生」、「愛與信任」等思考，作為自己處理政治事務的量尺和準繩。

今天，很高興利用這本書與大家分享我的治國理念。我總結了自己從政以來的思想和價值觀，提出「台灣維新」的整體概念。什麼是「維新」？所謂「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維新就是日新的精神，代表的是一種蛻變和創新，也是一種典範的遷移。什麼是「台灣維新」？這是基於過去二十多年來，中國的崛起、全球化及氣象變遷，改變了台灣外在環境，對台灣內部形成前所未有的衝擊與挑戰。而台灣既有的發展模式與思維，已不足因應時代的潮流和環境的變遷，所以我們要有全面的視野和全新的變革，要提出新的政治價值和國家發展願景，藉以凝聚全民共識，提升整體國力和人民的生活品質，帶領台灣走向新的未來，並且和19世紀日本所推動「明治維新」遙相呼應。

長仔認為，「台灣維新」不只是政治上的，也是文化、心靈上的，也就是從人的價值觀做一種自我蛻變。所以我把「台灣維新」視為文化思想的啟蒙運動。因為我們的價值觀必須根本改變，台灣才能脫胎換骨，走向世界的舞台。基於「台灣維新」的上位概念，我把它的具體內涵歸納為1、2、3、4、5，分別言之，就是：

1 → **1個幸福台灣。**

2 → **2個實踐原則—主體性、開放性。**

3 → **黃金3角—經濟發展、社會公義、環境生態。**

4 → **4大優先—台灣優先、環境優先、文化優先、弱勢優先。**

5 → **5種共生—物種的共生、兩性的共生、族群的共生、政黨的共生、國家的共生。**

1個幸福台灣

決定投入2008總統選舉後，我一直在思考：即將邁向先進國家之列的台灣，應該要追求什麼？更高的每人平均國民所得？更和諧的社會？或更有尊嚴的國家？在此，我提出「幸福台灣」作為國家發展的願景。什麼是「幸福」？我常常講，每個人都應該去追求幸福，但是幸福有三種不同的層次：第一種是追求物質、生理層次的幸福，比如吃東西、賺錢等，這是最必要的、最基本的，但也是最容易沉迷的；第二種層次是心理、興趣層次的幸福，比如看書、聽音樂等，也可以帶來滿足、幸福的感覺；心理的幸福已經是一種提升可是還不夠，長仔覺得最重要的是要去追求第三種層次的幸福，那是一種利他、社會的幸福，也就是跟大我的結合，比如當慈濟志工、或是參與環保運動。這比較接近心理學大師馬斯洛(Abraham Harold Maslow)所謂「自我實現」(Self-actualized) 的需求，人們會從這種需求的滿足，產生成就感及幸福感，社會也得到進步的力量。

因此，如果我們把「幸福」放在整個社會、國家的的架構來看，過去我們追求的幸福，比較偏重物質層面、經濟成長、GDP的幸福，這種形而下的幸福，被過度追求的結果，就是人性的墮落與社會的退化。現在我們應該換個角度來思考，對主政者而言，一個國家真正的幸福，不僅是指追求更高的每人平均國民所得，而是放眼於心理層次，甚至是自我實現、社會的層次，從所得水準、個人健康、生活品質、家庭所得與財富分配、自由選擇、價值理念、社會和諧，到國家尊嚴與安全，從

個人、家庭、社會到國家，以多面向、全方位的價值昇華及政策作為，讓台灣人民從日常生活中，體驗到、感受到最大的尊嚴與幸福，這就是我所稱的「幸福台灣」。

因此，「幸福台灣」基礎，就是以黃金三角為主軸全新的發展觀念，那是有別於傳統的經濟觀。我們要追求的不是只將台灣產業跳出低成本惡性價格競爭的削價江海，那仍是商品經濟的層次，屬於傳統的發展觀。我認為，經濟發展的終極目標，應該是創造工作機會而不是經濟成長率，同時我們更要打破環境生態與經濟發展互斥的思維，強調環保就是台灣未來最佳的經濟發展策略，這才是我心目中最理想的，以幸福為出發點的新發展觀。當台灣經濟進入嶄新階段之後，每人平均國民所得提升了，我們更要開始注意很多問題，比如經濟發展成果是不是被人民所共享？家庭所得分配有沒有惡化？個人薪資所得成長有沒有變慢？失業率有沒有下降？社會治安有沒有惡化？環境品質有沒有變糟？等等，如果這些問題都有妥善的處置，人民才會有幸福的感覺。

經濟發展的終極目標，應該是創造工作機會而不是經濟成長率，同時我們更要打破環境生態與經濟發展互斥的思維，強調環保就是台灣未來最佳的經濟發展策略，這才是我心目中最理想的，以幸福為出發點的新發展觀。

2個實踐原則 | 主體性、開放性

我們要打造「幸福台灣」、實踐「台灣維新」，不是盲目的、漫無目標的追求新觀念和新政策，而是有方向、有原則的創新與變革。我認為有兩個基本原則必須把握住：一個是「主體性」，一個是「開放性」。「主體性」的原則，就是以台灣主體意識做為基礎，所建構出來的一種衡量準則，它強調台灣的自我認同、自我價值，以及台灣整體利益的優先性。換言之，如果有新觀念或新政策的實施，預期的結果會危及台灣認同、貶低台灣價值，或戕害台灣的整體利益，我們就不應該採行；反之，就要大力提倡或執行。

至於「開放性」原則，則是強調維新或變革的成功，必須有開放的心態和視野。惟有開放的胸襟，才可以進入真正的維新。開放就是把台灣向全世界開放，一方面我們要向全世界學習，學習別人成功的經驗與進步的價值理念；另一方面要和全球接軌、互動，讓台灣探索世界，讓世人發現台灣。

「主體性」的原則，就是以台灣主體意識做為基礎，所建構出來的一種衡量準則，它強調台灣的自我認同、自我價值，以及台灣整體利益的優先性。

日本明治維新的啟示

這裡我提供一個具體的歷史例證，就是日本的明治維新。在一般人的印象中，明治維新是一種全面的西化、洋化運動，它學習了西方的政治、法律、軍事、工業、經濟、教育等制度，看起來是一種「開放性」相當強烈的改革，但是日本的「主體性」並沒有因此而喪失。怎麼說呢？從歷史資料來看，我們可以確信明治維新的每一項改革，都是在強化日本的國家整體利益。比如說，他們將政治制度改成中央集權的政府形式，這是為了鞏固統治權，來推動國家各項建設發展，避免幕府割據時代的內耗。相反的，對於日本國家利益有害無益的制度，就不在維新的範疇之內，最明顯的就是宗教。當時的日本政府雖然取消了基督教在境內傳教的禁令，卻沒有提倡基督教，反而是把日本最傳統、最本土的神道教，定為「國教」。這是因為基督教講究精神自由、平等權利的教條，對日本主體性的建構有所妨礙；而神道教「忠君愛國」的思想，正足以凝聚舉國上下休戚與共的同命感。

從明治維新的例子，我們可以清楚的得到一個結論：任何開放、任何改革，都必須以「主體性」作為基礎，都必須思考到是否有利於「主體性」的鞏固。沒有「主體性」，就沒有「開放性」；落實「開放性」，必須兼顧「主體性」。

回到台灣的現實政治，現在大家提到兩岸關係，都會討論要不要「開放」的問題，我一再強調兩岸關係需要兼顧主體性

和開放性，還要注意台灣的整體安全。國民黨的馬英九先生比較強調開放，很少提到主體性的問題。我認為，中國對台灣有敵意，而且在國際社會中封殺我們。我們要和中國和平交流，這是必要的，因為經濟上要務實，但是台灣整體安全還是要注意。比如說，如果我們開放中資來台，台灣的國防、民生、農業及科技領先等相關產業，都應設立投資規範，這是為了維護台灣的安全，也是為了確保台灣的主體性。事實上，這樣的做法在其他國家也相當普遍。

此外，對於馬英九先生所提到「兩岸共同市場」及「一中市場」，個人相當不以為然，因為這將會引進廉價的中國勞工，危及台灣人民的就業，同時讓中國的農產品及劣質的商品大量傾銷台灣，摧毀台灣的農業及製造業部門，像這種嚴重傷害國家利益和主體性的開放政策，說穿了就是譁眾取寵，枉顧國家生存，相當不可取。

從明治維新的例子，我們可以清楚的得到一個結論：任何開放、任何改革，都必須以「主體性」作為基礎，都必須思考到是否有利於「主體性」的鞏固。沒有「主體性」，就沒有「開放性」；落實「開放性」，必須兼顧「主體性」。

黃金3角 經濟發展、社會公義、環境生態的平衡發展

黃金三角的意涵

長仔認為，以「主體性」和「開放性」為原則的台灣維新，以創造「幸福台灣」為終極願景的發展策略，都必須有「黃金三角」作為穩固的支柱。我們在前面講到，「幸福」是一個全方位整體的概念，必須透過體制運作實踐，在價值理念層次上，將過去只注重商品生產供給的經濟發展策略，轉變為滿足在地台灣人對家庭、所得、健康、生活品質、社會和諧以及國家尊嚴的需求。追求「幸福台灣」，不僅是將廠商的「降低成本」企業發展策略轉變為「追求創意、創造價值」的企業發展策略，而是要讓「經濟發展」、「社會公義」、「環境生態」三大面向均衡發展策略，形成一個同步並進的等邊三角形，這就是「黃金三角」理論。

環保是台灣未來最佳的經濟發展策略

「黃金三角」終極目標是追求「永續發展」。「永續發展」指的就是滿足當代人的需求，而不損及後代子孫滿足其需求的發展，是追求經濟體系、社會體系、環境體系共生，並考量跨世代間的社會公平的發展型態。如同史丹福大學邁爾（G. M. Meier）與史迪格利茲（J. E. Stiglitz）兩位教授所指出：開發中國家不應過度注重GDP的成長，而應注重「以人為本」的均衡發展，過去經濟學者所強調的「先成長，再清理環境」的思維已被證明是成本過高且無法維持持續成長的發展模式。也就是說，經濟發展必須以「社會公平」及「環境正義」為基礎。2000年民進黨執政後，除已完成社會福利體制的建置工作外，並開始重視環境品質的提升以及環境資源的合理運用。我認為，未來國政重點應該在於強調環保是台灣未來最佳的經濟發展策略，其中具體策略包括：調整產業結構、發展綠色產業、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合理運用環境資源、推動綠色財政改革等，而經濟發展終極目標是創造工作機會及營造乾淨的生活環境，讓台灣人民過著健康有尊嚴的生活。

我們可以用圖2-1來表示「黃金三角」概念，以及經濟、社會與環境三大體系間的互動關係。圖中兩體系間的實線表示正面影響，虛線表示負面影響。此外，該圖顯示經濟、社會與環境三個體系的範圍大小不同。永續發展的基礎在環境體系，故其範圍最大，經濟體系的範圍最小，而社會體系則居中。

圖2-1 黃金三角中經濟、社會、環境互動關係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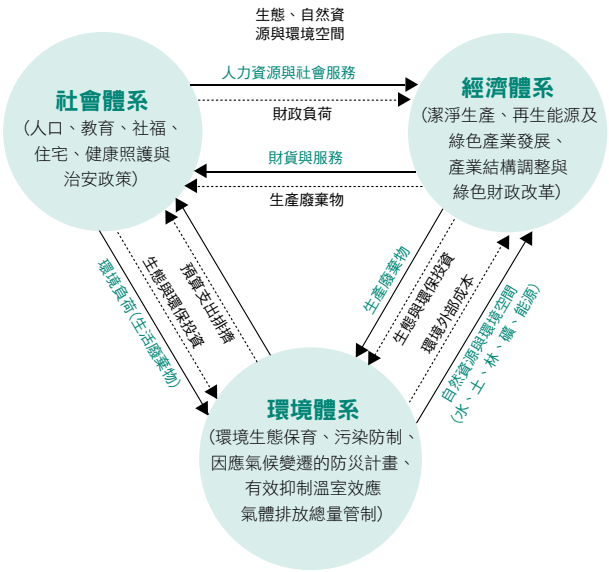

環境、社會、經濟三角體系的關係

環境體系是經濟與社會發展的基礎。它提供經濟體系及社會體系生產、消費及投資活動所需的自然生態資源(包括水、土、礦、能源與生態資源等)與環境空間，並作為消費與生活的體驗場域。因此，環境體系對於經濟體系與社會體系，都有正面的貢獻，愈清潔、品質愈好的環境空間，其正面的貢獻就愈大。不過，為了改善環境品質及促進環境資源合理運用，可能會增加經濟生產的成本負擔；也可能會因政府預算支出的排擠作用，而影響到社會福利支出，對社會體系造成負面影響，不過這些都是為了永續發展所必須付出的代價。

社會體系對環境體系亦有正負面的影響。當社會體系進行生態保育價值理念的投資，如：環境保育觀念的教育或相關環境保護政策的倡導與推動，將對環境體系有正面影響。不過，生態負荷則對環境體系正常運作則有負面影響。社會體系中人口增加，將導致生活廢棄物的增加；而且高密度的人口區域也會造成空氣污染、過份密集的生產活動導致產業污染亦使得空氣品質惡化與廢水排放遽增…等環境污染。同樣的，社會體系對經濟體系也有正負面影響。社會體系中的人力資本(如提昇教育素質、提供完善健康照顧與社會服務方案等)，與社會資產(如互信基礎建立、公園綠地的規劃、休閒生活品質的提升等)的投資，都對經濟體系有正面影響。不過，人力資本與社會投資將會增加政府財政負擔，對經濟體系也可能產生負面影響。

至於經濟體系對環境體系與社會體系，也同樣都有正負面的影響。經濟體系在生產過程中所排放的有害物質(如硫氧化物、氮氧化物、碳氫化合物…等)及溫室效應氣體(二氧化碳)、廢水、廢溶液…等，以及噪音與振動，都會對社會體系與環境體系造成負面的衝擊，甚至是難以彌補或無法復原的傷害。不過，經濟成長可以提供更多的商品與服務給社會體系，提高人民的所得與財富，並讓政府及民間更有能力進行生態與環保投資，來改善環境品質。此為經濟體系對環境體系可能產生的正面影響。

為了達成永續發展的目標，就必須設法降低這三個體系之間的負面影響，提高其正面影響。因此，在永續發展的前提

下，政府若能採取必要的生態保育與污染防制政策，因應氣候變遷採取的積極防災策略以及溫室效應氣體排放總量管制，重新思考能源政策，進行產業結構調整、發展綠色產業，環境資源合理的分配與使用，並提升環境品質，採取適當的人口、教育、住宅、社福與治安政策以建立和諧與安全的社會體系。在經濟體系運作上，實施清潔生產、再生能源及綠色產業的發展、調整產業結構發展低碳經濟以及從事綠色財政改革，則可促進這三個體系的良性互動，減少其負面衝擊。

我擔任行政院長期間，整個政府施政也在「黃金三角」的架構下，逐步朝向了經濟發展、社會公義與環境生態均衡發展的方向，看到了一些初步的施政成果。在我離開行政院的時候，國民所得提高到15,000美元，進出口創歷史新高，失業率降到五年來最低，物價平穩，股市交易活絡，經濟持續成長，競爭力也是亞洲第一。

而勞退新制的實施、最低稅負制的通過，以及最近完成三讀的國民年金法都是積極將公平公義理念導入政府施政，希望達到完整台灣社會安全體系的諸多努力。另外，我們也將如老農津貼提高到6,000元、減免計程車燃料稅等等。同時在大環境的壓力下，維持了油電民生價格的穩定，並改變汽電共生的採購機制。

無可諱言，台灣迄今仍以追求經濟成長率為政府經濟政策的重要目標。由於過去的工業化過程中，偏重於石化、鋼鐵、水泥、造紙等高耗能、高污染的重化工業的發展，導致台灣環境品質不斷地惡化，大量排放溫室效應氣體。產值固然增加了，但這些重化工業發展對國民生產毛額的貢獻卻未跟著提升，更導致環境資源配置失衡，對進口能源依賴度愈來愈高。其結果是台灣工廠密度是日本的2.4倍，美國的65倍，所排放的廢氣使環境空氣品質不斷惡化。河川受污染程度、水庫的優養狀態也已到達不可忍受的地步，對我們的飲用水安全影響至鉅。此外，高耗能產業持續發展，用水量不斷地增加，水資源配置失當與管理不佳，造成台灣水資源供需失衡；而超抽地下水，導致沿海地層下陷，也是一個嚴重的警訊。台灣是個新興工業國家，正邁向已開發國家之林，當然要引進歐美日國家發展成功經驗徹底改變經濟成長的品質，並具體反映在人民幸福的提升上。這是我一貫的理念，也是我對台灣未來發展最重要的思考點。

黃金三角的優先政策一 — 訂定溫室效應氣體減量目標

我所以強調「黃金三角平衡發展」的理念，主要原因之一，就是先進國家在制定公共政策時，經常使用這種「政策透視鏡」的觀念。**也就是說，透過這個「平衡的黃金三角」的架構，讓我們在檢視政府的重要議題及公共政策時，先去思考我們有沒有在經濟發展、社會公義、環境生態這三個面向之間，取得平衡。**在這裡，我從「黃金三角平衡發展」的角度，來思考台灣在接下來幾年內應該最優先推動的重要公共政策。第一個優先政策，就是訂定溫室效應氣體減量目標，以因應全球氣候變遷。

抑制溫室效應氣體排放的基本對策

為了因應氣候變遷，我認為我們應該由以下兩個方向切入：

- 積極節約能源，並提高能源使用效率：部分節約能源的措施，用很少的投資，即可獲得顯著成效。我們透過生產及消費過程的改變，或調整產業結構，就可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有些提高能源使用效率的方式，需要政府政策介入引導改變，如提高各類產品的耗能標準，或降低CO_2的排放密度等。這個策略同時可以大幅減少硫化物、重金屬、致癌有機物的排放。
- 推動低碳經濟：由於石油、天然氣及核能鈾礦僅足夠供應40至60年，煤雖可供人類使用200至300年，但煤是傳統能源中CO_2排放量最高者，除非技術突破，國際上都不鼓勵煤的使用。相較之下，天然氣排放CO_2比煤幾乎少一半，同時不含硫化物、重金屬等污染物，是由現行高碳經濟轉換至低碳經濟的過渡性選擇。無碳的再生能源如風力、太陽能已在部份國家因政府鼓勵而蓬勃發展，風力發電成本已經和傳統能源不相上下，再生能源也可以透過電解水產生氫氣方式儲存，台灣應發展相關技術以克服不穩定的問題。至於部分人士提倡以核能達到CO_2排放減量目標，由於核能運轉安全疑慮、核廢料無法妥善處理及核能可能導致核武的擴散（這也是為何核能被排除在京都議定書允許的彈性機制外），台灣既已定位為非核國家，不應再以發展核電作為CO_2減量機制。

因應氣候變遷，我們應由積極節約能源，並提高能源使用頻率，以及推動低碳經濟兩個方向切入。

由歐美先進國家進行溫室效應氣體排放減量的決心，例如：德國將因應氣候變遷所有經濟政策定位為第三次工業革命，可看出為何環保才是最好的經濟發展策略，更是永續發展最堅實的基礎。當前，台灣面臨重大的環境污染問題，如：酸雨、光化污染、有機致癌物、重金屬、水污染、土壤污染、

熱污染等，無一不直接或間接與傳統能源使用有關。這些污染一旦影響到空氣、食品與飲水品質，將對人體健康構成莫大威脅，甚至涉及人類能否永續發展。過去我們對這些環境問題皆採個別處理模式解決，從未強調應從能源安全、環境污染及氣候變遷三者間關連性角度切入，亦未試圖找出整體解決方案。依「開放性」原則，我們應學習歐美先進國家進行溫室效應氣體排放減量的作法。為了有效抑制溫室效應氣體的排放，在此我提出了幾個具體的政策作為：

1.配合相關國際公約，明確建立溫室效應氣體排放減量目標與時程，在2005年至2030年間，台灣的溫室效應氣體排放量至少應回歸到2000年的水準；並訂定能源供應者、工業、交通、農業與住商部門的減量標準。

2.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相關立法，搭配總量管制、排放權交易制度與綠色稅制等政策工具，以達溫室氣體減量目標。

3.強化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功能，未來重大開發案均應先送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審議。

4.透過製程改變及產業結構調整以提升能源使用效率；逐步提高各類產品的耗能標準及生產過程中CO_2排放的規範。

5.發展天然氣成為由目前高碳經濟轉型為低碳經濟的過渡性能源。

6.基於核能運轉安全疑慮以及核廢料仍無法妥善處理，不應以發展核能做為減碳的模式。

7.強化氣候變遷研究及評估氣候變遷速度與影響的能力，建立因應措施、技術與相關策略。

8.配合生物多樣性等環境議題，維護碳的自然吸收機制。

9.改善大眾運輸系統，減少汽機車的使用，優先推動機車使用生質汽油，以減少溫室效應氣體的排放。

10.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的天災頻率增加，強度變強，國土規劃時應考量降低民眾在易受災區活動的密度及強度。

黃金三角的優先政策二 — 發展綠色潔淨能源產業

在黃金三角中，要改善環境生態，我們必須同時對經濟發展策略進行調整。而反映在能源問題上，為了確保環境生態品質，我們必須在生產與消費過程中，提升能源和環境生態資源的使用效率、改變能源和環境生態資源的使用結構、並且調整產業結構。對於汙染較高的能源使用以及有限環境生態資源的使用，應確實將社會成本反映在價格上；相對地，政府也應獎勵廠商對於節約能源的技術與設備所進行投資，促進廠商開發節約能源與有效運用環境資源的新技術及低耗能的新能源，以提升能源和資源的使用效率，達到提升環境品質的目標。

此外，台灣是亞洲第一個宣布建立「非核家園」的國家。2001年2月13日，立法院與行政院共同簽署協議，強調我國未來整體能源發展，應兼顧國家經濟、社會發展、世界潮流及國

際公約精神，在能源不虞匱乏的前提下，規劃國家總體能源發展方向，期能達成「非核家園」的終極目標。2002年11月19日立法院三讀通過的《環境基本法》，第23條明列：「政府應訂定計畫，逐步達成非核家園目標」，使「非核家園」的理念得以法制化。為了要早日達成「非核家園」的終極目標，台灣必須建立以節約能源、提升能源效率及發展綠色潔淨能源為核心的前瞻性能源政策，並創造綠色潔淨能源市場，以促進綠色潔淨能源產業之發展，尋求環境保護與產業發展雙贏。

綠色潔淨能源產業將是21世紀的主流產業。綠色潔淨能源包括太陽能、風能、海洋能（包括洋流、海浪、潮汐、海洋溫差等）、地熱、及生物質能等再生能源，以及燃料電池、熱交換等能源。台灣是個亞熱帶的海洋國家，四週環海，蘊藏豐富的綠色再生能源，特別是太陽能、風能、海洋能。而這些再生能源又是「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且對環境友善的潔淨能源。因此，台灣具有發展綠色潔淨能源的潛力。

發展綠色能源產業乃是建立在環境正義基礎上之優質的產業發展策略，不僅可以促進產業結構往環境友善的低碳經濟發展，且可提高自主能源的比重，降低對進口能源的依賴度，而改善能源供應的安全性。同時，發展綠色能源產業也將對全球因應氣候變遷的溫室效應氣體減量有所貢獻。在此，我提出幾個具體的政策：

1.透過法規設計與經濟誘因，增加綠色潔淨能源研發經費，開拓再生能源市場，持續推動再生能源「風光雙十計畫」，逐年增加再生能源利用的比率，達成2020年再生能源發電占總發電的20%以上之政策目標。

2.檢討相關法規制度，規劃太陽光電發展誘因，積極推動太陽光電系統，全力推廣建築物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3.協調各部會積極推動生質燃料生產與運用，有效利用休耕農地栽種生質作物，轉換為綠色油田。

4.政府機關、學校率先節約能源，五年內全面更新省能照明、空調設備及交通號誌。

5.推動舊建築節能改善，擴大推動綠建築。

為了要早日達成「非核家園」的終極目標，台灣必須建立以節約能源、提升能源效率及發展綠色潔淨能源為核心的前瞻性能源政策，並創造綠色潔淨能源市場，以促進綠色潔淨能源產業之發展，尋求環境保護與產業發展雙贏。

黃金三角的優先政策三 — 綠色財政改革

綠色財政改革是推動永續發展最重要的政策工具，綠色財政改革影響的層面包含環境生態、社會公義與經濟發展等三個面向。因此，不少先進國家皆致力於綠色財政改革，重新建構符合「永續發展」租稅體制。面對永續發展的世界潮流，台灣要與國際接軌，必須積極採取溫室效應氣體排放的總量管制，朝向低碳經濟方向發展，更要積極推動綠色財政改革，讓經濟發展與環境生態由互斥關係轉變為雙贏的關係。

綠色財政改革不是增稅，而是確立稅基的合理性，提高財政透明度，減少不符合「永續發展」原則的政府支出。更具體的說，綠色財政改革是在租稅中性的前提下，課徵環境稅或污染稅或能源稅，同時免去一些中低收入戶的薪資所得稅，或降低營利事業所得稅，或增加政府僱用勞動就業人口等，藉調整租稅負擔達到公平正義的目標：將所得別的負擔轉至環境影響別的負擔，並藉以增加工作機會，改善所得分配不均的問題。這種租稅改革不但可達到環境保護的目的，也可促進社會公平正義，更達到創造工作機會的三贏效果。

綠色財政改革除了建立綠色租稅體制外，更應全面檢視政府各項支出對環境生態所產生的衝擊。綠色財政制度的建立，顯示政府將提高環境問題的位階，環境問題不再附屬於經濟問題。

以綠色租稅體制解決環境生態問題，通常係著眼於市場失靈所引發的環境生態問題，對於政府失靈而導致的環境生態問題，例如：政府為了促進經濟成長、扶持特定產業發展，為了區域均衡發展等所採取的直接補貼或租稅減免優惠以至對環境生態所造成的負面衝擊，以往多被忽視。就我國而言，最適切的例子就是對所謂策略性新興產業的各種補貼及優惠，包括：租稅減免、利息補貼、政府參予投資以降低投資與營運風險等，而受惠產業中，不少是高污染產業。

綠色財政改革，除了要利用綠色租稅體制解決市場經濟體系運行中所產生的環境生態問題，更要解決因政府支出行為對環境生態所產生的負面影響。所以，綠色財政改革除了建立綠色租稅體制外，更應全面檢視政府各項支出對環境生態所產生的衝擊。綜而言之，綠色財政制度的建立，將提高環境問題的位階，讓環境問題不再附屬於經濟問題。

一個有競爭力的租稅制度，不僅要有效支應政府的財政需求，它更具備穩定整體經濟及所得重分配的功能。歐美先進國家經驗顯示，租稅制度中稅率累進結構與高邊際稅率設計的必要性，需視該國所得分配狀況而定；所得分配愈不平均的國家，其稅率累進程度愈高，且邊際稅率也愈高。此種所得稅制雖達到所得重分配的目標，但過高的邊際效應會影響到廠商投資意願以及人民工作意願，使得經濟成長受到阻礙。全球化大趨勢下，政府應採取其他有效對策，增加工作機會、提升薪資所得成長率，並降低所得分配不均度，讓所得稅制度所得重分

配功能下降，且讓累進稅率結構以及所得稅邊際稅率不致影響工作及投資的意願。

全球化大趨勢下，鑒於所得稅制度的良窳，不僅攸關政府施政所需財源的取得，更牽涉我國在全球快速變化環境下的國際競爭力。所以，綠色財政改革另一個目標是建構有國際競爭力的所得稅制。在此，我提出幾個具體的改革方向：

1.循序漸進推動綠色財政改革，以創造環保、能源與經濟三贏效果。

2.健全我國稅制，應從稅基的合理性出發，避免以往過度強調減稅的政策思考，包含：

- 研議配套方案取消軍人、中小學教師免稅。
- 2009年底即將期滿的《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中，不符合國際潮流的租稅獎勵不宜延長；取消租稅獎勵所增加的稅收應優先用於降低受薪階層的個人綜合所得稅以及廠商的營利事業所得稅。
- 推動能源稅制，依租稅中立原則，將依所得決定租稅負擔，轉為依對環境衝擊大小決定租稅負擔。

3.「能源稅」應依不同化石能源別單位熱值與含碳量，並兼顧消費用途屬性及環保節能效果等訂定稅額從量課徵。實施能源稅後，併同考量取消汽車燃料使用費及油氣類貨物稅，並推動稅、費制度改革。

4.能源稅收淨額應優先用於降低個人綜合所得稅、營利事業所得稅，以及提供環境能源相關研究發展支出，以維持租稅中立，創造雙重紅利效果；其次用於公共建設、人力投資及社會福利；並將部分稅收分配予地方政府，促進地方發展。

5.取消對能源密集產業直接補貼或租稅減免。

6.獎勵產業採取清潔生產製程及環保技術。

7.建立鼓勵廠商投資與激勵人民工作意願的稅制，包含：

- 研議配套方案後廢止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
- 合理降低個人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邊際稅率的差距。
- 調降遺產稅稅率應反映資產外移的避稅成本，以創造資金回流的誘因，擴大稅基增加稅收。

8.提高政府部門綠色採購比重。

9.政府應強化財政的自我管理，提高財政的透明度。

最後，綠色財政改革只是工具，我們必須推動新能源、再生能源，以及節約能源技術，落實綠色生產與消費型態，發展低碳經濟體系，才能達到治本的效果。

黃金三角的優先政策四 — 積極創造工作機會

面對全球化的衝擊，台灣經濟正處於轉型的關鍵階段。用台灣民間的話來說，也就是台灣的經濟正在「轉大人」。做為一個國家領導者，在思考如何推動台灣經濟順利「轉大人」的時候，必須有面對問題的勇氣，然後基於所服膺的價值理念，提出整套的戰略思考做為未來具體策略的指導原則，才不會陷入左右為難、甚至自相矛盾的困境。

目前，台灣正屬於關鍵時刻，我們不能讓長期穩定台灣社會的中產階級—受薪階層及中小企業，淪為全球化下經濟弱勢階層，讓他們的工作機會減少、薪資所得成長變慢、經濟地位弱化，無法再透過民主制度發聲表達意見。同時，我們更不能讓目前的經濟弱勢階層，拼命一生仍然不能翻身，還要擔心他們下一代無法透過教育改變命運，甚至永遠無法擁有自己的房子，感受不到政府的關懷與照顧。所以，我認為創造工作機會，是未來經濟發展策略的終極目標，而具體策略如下：

台灣的經濟正在「轉大人」。做為一個國家領導者，在思考如何推動台灣經濟順利「轉大人」的時候，必須有面對問題的勇氣，然後基於所服膺的價值理念，提出整套的戰略思考做為未來具體策略的指導原則，才不會陷入左右為難、甚至自相矛盾的困境。

1.珍惜傳統產業，維持工作機會

(1) 協助中小企業進行在地轉型

為了增加工作機會，除了積極發展各項提升生活品質的內需產業外，也要珍惜台灣既有的傳統製造業。傳統製造業中為數不少屬於中小企業型態，如何透過投資或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必要技術進行在地升級，成為高附加價值的產業或發展成為具有在地特色的地方產業，擴大和國外產品的區隔，讓這些中小企業能在地經營，則是相當重要的。

若我們放棄傳統製造業，不重視中小企業的重要性，就會像以研究國家競爭力著稱的哈佛大學麥可．波特教授所說：「忽略在地升級的急迫性，使得台灣以往雖是全球傳統產業最大的出口國，但目前傳統產業在台灣經濟的比重甚至低於某些先進國家，並造成不少勞工的失業。」所以，我們不應輕易放棄傳統製造業，更應積極協助中小企業繼續在台灣生存發展，以維持現有工作機會，作為未來再升級和永續經營的基礎。以下是我提出的幾個具體的政策作為：

- 政府應協助中小企業成立各類型同盟，以加速推動產業創意、企業升級研發創新及國際行銷。
- 鼓勵中小企業提升技術及環保標準，對於中小企業因技術升級或污染防制所從事的投資，政府應給予利息補貼。
- 對中小企業申請外勞，依三D（或三K，即骯髒、艱苦、

危險）行業特性或三班生產需求，優先核配補充性外勞。

(2) 提高製造業的附加價值

過去二十年來，台灣製造業在整體經濟比重逐年下降，由1986年占GDP的39.35%的最高點，下降到2006年的22%。此種下降現象雖然也發生在歐美日先進國家，但這並不表示我們就不應注意製造業的成長。若製造業比重持續下降，其他部門的發展也會隨之趨緩。

未來製造業的走向，應是運用創意與科技提升產品價值與強化全球分工。過去，我國製造業所取得成就，以優良的製造能力扮演了相當重要的角色，但在全球化的趨勢下，後進國家的製造優勢將逐步取代我國的製造優勢，因此產業轉型實刻不容緩。另外，過去我國在資訊電子業的全球分工的發展模式上，已經取得統合及樞紐的地位，未來我國應更積極發揚這樣的角色。以下是我提出的幾個具體作為：

- 運用政府資源以及其他長期資金，投資新興產業。
- 提升育成中心效能，以培育更多新世代企業家。
- 排除不利於新興產業發展的法規及環境障礙。
- 鼓勵企業有計劃地派遣人員到國外學習新技術。
- 加速專利權審查及爭議處理，以掌握新技術的時效。
- 國防支出應合理運用於支持國內產業的科技發展。

- 積極引進外國籍科技專家來台定居工作，並結合具有科技與管理專業背景的海外臺灣人於其居住地協助國內廠商取得產業轉型與企業升級所需的技術資訊，以及行銷管道。
- 逐年提升政府科技研發預算。
- 積極培訓研發人員，以提升製造業研發人員佔就業人口比重。

(3) 推動農業升級與轉型

台灣加入WTO之後，農產品市場在貿易自由化壓力下將逐步開放，加上來自走私中國農漁產品，台灣農業面臨嚴肅的挑戰，台灣農民也面臨生存的考驗。未來台灣農業發展除應注重基本糧食供給維持必要自足率外，更應滿足全球化後民眾消費偏好的多樣化、注重高品質精緻的農產品。再者，近年來有機產品及健康食品儼然成為時尚，農業轉型升級的挑戰，迫在眉睫。

台灣農村正面臨年輕人口外流，從事農業人口年齡偏高，農民教育程度較低，農民家戶數多，且兼業化程度偏高的問題。另外，農民所得相對偏低，生活辛苦，政府對農漁村公共建設投資相對不足，加上製造業污染不當排放，使得農村生活及環境生態品質低劣，這些農村發展的問題，必須儘速改善。

長仔認為，農業是台灣永續發展的重要基礎。農業發展關係著糧食供給、自然生態、能源安全。當前農業發展逐漸從單純的糧食生產，轉型為結合農產加工及運銷的價值鏈的精緻農

業，而近年來，更逐漸蛻變為具有觀光休閒及文化體驗的服務性產業。

農業轉型帶來新的商機和工作機會，為振興農村與改善農民生活注入活力。此外，台灣農業未來的發展方向之一，在於環境生態維護的責任。著重環境生態的農林漁牧業，同時也可提供新鮮、有機的商品，與國外農產品形成區隔。我國既有的農業生物科技能力，結合生態保育和生物多樣性的概念，運用生物科技與現代化設施，以及產銷資訊系統，轉型成為具國際競爭力的現代化農業。關於農業升級對工作機會的創造，我有以下幾個看法：

1.基本糧食生產維持必要的自給率，以確保供應安全。

2.調整休耕補貼，開發綠色油田，廣植能源作物。

3.輔導農漁民團體，推展農業企業化經營，並加強農業國際行銷，以開拓國內外市場。

4.發展生態休閒農業，推動平民化老人照護體系，兼顧生活與生態環境，維護農業永續發展。

5.全面推動農漁畜產品產銷履歷制度，外銷農產品與歐、美、日同步實施，讓安全產品與國際接軌。

6.發展有機農業，推動健康飲食，增加有機農業生產面積。

7.確保農漁業環境，讓生物多樣性成為台灣發展生技產業的利基。

8.推動「地理標示」制度，禁止非產地農畜產品使用產地名稱，以提升農畜產品的價值。

9.擴大老年農民與農村婦女在地工作的機會。

10.發展生態養殖，並推動漁業資源復育計畫，讓台灣漁業發展，與自然生態共生共榮。

11.擴大青年農業體驗及漂鳥計畫，引進農業生力軍。

12.建購農地仲介制度，提供農地租售資訊、媒合服務，提升農地使用效率。

13.全面辦理豬隻死亡保險，杜絕斃死豬流入市場，確保農民與消費者權益。

14.徹底落實河川及海洋污染的防制，確保近海漁業資源安全及國民健康。

15.建構綠色廊道，結合國家步道系統，推展山海生態旅遊。

16.調整坡地農業經營管理政策，維護坡地環境資源永續利用。

17.建立農地資源空間資料庫，規劃農業經營空間，兼顧農業發展與農地資源有效利用。

18.推動漁港功能多元化，發展休閒及觀光漁業，提供國人海上活動空間。

19.推動責任制漁業，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組織，擴展對外漁業合作。

2.發展新興產業，創造工作機會

全球化經濟的競爭下，一個國家若無法不斷有新興產業、商品或技術出現，極難維持高所得國家的地位。新興產業種類繁多，政府不可能確知何種產業適合在國內發展，因此，政府必須營造新興產業發展的環境，由民間自己挑選發展方向，針對國際技術趨勢及我國現有條件，可能性較高的產業發展方向，政府應優先提供其發展的環境。除了發展綠色潔淨能源產業以提高自主能源比重，對溫室效應氣體排放的減量有所貢獻外，我們還應發展以下產業來創造更多的工作機會：

(1) 發展文化創意及數位內容產業

面對國際競爭，提升商品及服務的競爭力是台灣產業在世界市場生存與發展的關鍵。台灣擁有卓越的生產技術能力以及豐富的製造經驗，更是全球資訊產品的最大製造供應地。全球化大趨勢下，由於中國生產技術力的提升加上低廉的生產成本，台灣的優勢正逐漸消失。為進一步提升「台灣製造」產品的價值，我們必須在設計、創意等領域努力，以提升台灣製造商品與服務業的國際競爭力。提升「台灣製造」產品的價值，最直接有效的方式就是發掘並利用台灣多元且獨具特色的文化，結合創意設計，讓創意設計成為最具威力的競爭利器。企業進行「產品差異化」過程中，更需借重設計意識的提升，從生活中體驗設計的價值，才能為企業創造更多的價值。

與文化創意產業關係非常密切的數位內容產業，則是具有發展知識經濟與數位經濟的指標意義，除可促進傳統產業提升其知識與創意的含量進而轉型成為知識型產業，亦是提升臺灣整體產業競爭力的基礎。數位內容產業涵蓋內容軟體、網路服務、行動應用服務、數位影音、數位遊戲、數位學習、數位出版與典藏、電腦動畫等，是台灣新興且具高度成長潛力的產業。未來應建構台灣成為數位內容設計、開發與製作的重鎮，並帶動週邊衍生性知識型產業的發展。

文化創意及數位內容產業不但是附加價值高又勞力密集的產業，更是低耗能產業。因此，發展文化創意及數位內容產業不但有助於促進產業升級，且可創造更多工作機會，又不會傷害環境生態，完全符合黃金三角的「永續發展」原則。關於文化創意及數位內容產業的發展，我有以下幾個看法：

- 政府應設立專責機構負責國家設計政策的制定與執行，並加強產業對設計的了解與重視。
- 文化創意設計人才培育應質量並重，設計課程應符合產業對設計人力的需求。
- 提升全民的美學素養與創造力以改變社會對文化創意產業的認知。
- 美學教育應向下紮根，於各級教育體系中，加強美學教育。
- 營造優質設計環境或設立創意園區，吸引設計群聚進駐，提供異業互動良好的氛圍。

- 政府應鼓勵企業成立設計部門，並促進產學合作。
- 積極推動「娛樂科技」(entertainment technology)的發展。
- 引進國外先進數位學習科技，移轉國內進行應用與開發。利用數位學習科技擴大職業技能訓練，促進產業升級以及創造工作機會。
- 提升原住民文化園區之數位典藏、文化產業發展、文化保存等功能，以強化南島文化價值。

(2) 發展生物及醫療科技產業

生物科技的研究及產業的發展涵蓋農業生物技術、醫藥衛生技術、基因科技等相關領域。生物技術產業亦是我國具有成長潛力的產業，未來應厚植國內生物醫農製藥相關科技產業之基礎，量產具有創新性、前瞻性與本土性的生物科技產品，促進我國生技產業之國際競爭力。藉由先進生物製藥技術的研發與引進，提升我國生物科技產業的附加價值，進而促進產業升級。未來生物及醫療科技產業發展的策略重點為：

- 落實「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建立生醫領域產官學研互動機制，以帶動台灣生技產業發展。
- 鼓勵生醫領域的創新研發，政府人力與資源的投注應著重於難度較高的新藥及高階醫療器材研發為主，並運用台灣資訊通訊科技的產業優勢。

- 提升智慧財產權價值是未來生醫產業發展的方向，政府應鼓勵生醫領域原創性專利的研發，並藉智財銀行所累積各種專利以發揮應用的乘數效果。
- 建構生醫創新產業聚落，藉南港生醫園區、新竹生醫園區、高雄生技園區等的建立，帶動生醫產業的群聚效應，以吸引國際生醫大廠來台投資。

(3) 提升金融服務業競爭力

製造業是台灣經濟發展的骨幹，金融服務業則是台灣經濟發展的血液，當台灣的製造業已開始進行一連串結構調整、開發新產品、開拓新市場之際，金融服務業亦應持續進行改造。過去八年，台灣金融服務業在陳總統主導下，進行兩次金融改革，不但大幅強化資產品質、提升獲利能力，對整體經濟的貢獻度及消費者的滿意度也顯著改善，故金融改革仍應持續推動。

未來在改革方向上，需對台灣社會與經濟環境可能產生的重大變化預作擘劃，重新檢討現行法令規章，撤除不利於金融業發展的各項障礙，以提升金融業及整體產業的競爭力。針對台灣社會、經濟將面臨的重大挑戰，例如：人口老化、退休潮、少子化、所得差距擴大、失業風險增加、國家財政問題、產業外移等，對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效果如何，端視我國主管機關及金融服務業者如何因應。因此，我認為未來金融改革具體策略為：

1.金融整併原則

- 提供誘因鼓勵金融機構自發性整併，以提昇金融服務品質。
- 官股釋出需嚴守公平、公正、公開原則，宜採用全民釋股方式。
- 非經主管機關之同意，金融機構持有其他上市上櫃公司股權，應僅限於以財務投資為目的，以建立公平、透明的市場整併機制。

2.開放金融業務

- 因應未來台灣社會及經濟的變遷，政府應儘速調整過時的管制心態，積極鼓勵金融業開發新產品。
- 撤除不當管制，使國內外金融機構能在同一立足點上，於國內及國外市場公平競爭。
- 檢討現行稅制，建立我國金融商品課稅原則之一致性。

(4) 與先進國家發展更密切經貿關係

台商對中國投資占我國對外投資比重，在2005年及2006年分別高達58.7%以及63.9%，與歐美日先進國家對外投資中有70%至80%係投資在其他先進國家，以取得新技術或行銷管道，有顯著的不同。台灣對外投資過度集中在中國，除了會因產業外移導致工作機會流失，更會因台灣未能與先進國家發展更密切的經貿關係，而無法引進高層次商品或新技術以提升台灣產業水準，創造更多的工作機會。

所以，我們應積極與先進國家合作，在全球經貿網絡的定位調整過程中，把台灣變成一個資金、技術及高科技人才輸入國。高科技人才來台工作需要台灣有一個符合先進國家標準的優質生活環境，豐富的文化活動，多元且完整的教育體系，好生活的地方。

- 推動加入國際經濟合作組織。
- 聯合其他國家在亞太地區設立自由貿易區。
- 加強培訓國際事務與經貿人才，擴大與先進國家人才與智庫交流。
- 營造有利於外商來台經營的工作環境，以吸引更多外資及人才。
- 結合政府與民間企業力量，擴大對先進國家投資與技術合作。
- 政府應協助產業與先進國家技術合作，以維持國內產業的多樣性。

3.適度規範產業外移，避免工作機會流失

為因應國際經濟不景氣，民進黨政府在2001年召開經發會，其中兩岸組達成以「積極開放，有效管理」取代「戒急用忍」政

策的共識。令人遺憾的是，雖然行政部門一再宣示「有效管理」是「積極開放」的前提，但實際上，行政部門對廠商投資中國的各項管理機制，並未隨著環境與情勢的改變或新的需要而有所調整。結果是「有效管理」不足，「積極開放」如洩洪般，導致台商投資中國金額占我國GDP的比重從1999年的0.5%快速增加到2006年的2.09%，七年間增加四倍多。這顯示目前的投資規範已無法有效抑制台商赴中國投資，我們必須找出更有效的機制才能抑制此種過度投資中國的趨勢。

廠商投資中國對國內現有產業結構完整性，高科技人才流失，工作機會的破壞以及所得分配惡化都有不同程度影響，加上廠商投資中國若涉及敏感科技更會對國家經濟安全有不同面向、不同程度的衝擊，而中國又對台灣深具敵意，故行政部門對廠商投資中國應有長遠整體的戰略規劃；於核准台商投資中國前應從事整體評估，舉辦聽證會廣納各方意見，並於核准後進行追蹤與考核。為減輕產業無秩序外移對相關產業和勞工所造成的傷害。我提出的具體作為如下：

- 臺灣與中國間產業分工只是台灣廠商全球佈局的一環，政府應由維持科技優勢及減輕對台灣社會的傷害來規範台灣產業外移。
- 政府應建立適當且有效的產業外移管理機制，有效遏止廠商偷跑行為，確保國內產業的完整性，發揮群聚效果，提升產業競爭力。

- 赴中國投資的個案審查機制必須遵循動態管理的原則。審查的項目包括：相對投資、政經風險、對外投資分散度、國內外投資比例、國內技術計畫、技術輸出對產業影響、對失業、產業完整性以及國家經濟安全的衝擊，並以租稅優惠及其他獎勵措施做為規範產業外移的政策籌碼。提高參與審核層級，除產官學界外，應引進利害關係人。核准後亦應定期報告其投資進度，並追蹤查核廠商承諾事項執行情形。
- 完成「敏感科技保護法」立法工作，以保護國人智慧結晶及技術不外流，保持台灣產業的科技優勢。
- 禁止政府資助財團法人及政府研究機構前往中國設立研發據點，並禁止由政府預算補助所研發的技術移轉給中國。

4.避免形成對外勞依賴

外籍勞工的引進雖然解決了國內三D（三K）行業缺工的問題，但也衍生產業轉型延宕、長期照顧制度發展不易、就業排擠、外勞逃跑、公共衛生、勞動剝削、人口販運、社會治安等問題。以工業先進國家的經驗，引進外勞應有的基本原則是：經濟效益最大、公共利益優先、補充而非替代、社會成本最小。避免企業或家庭形成外勞依賴，而將成本外部化，並排擠本國勞工的就業機會。基於以上考量，長仔認為對於外籍勞工引進的原則仍應嚴守總量管制，並採以下作法：

- 促使產業改善就業環境增加使用本國勞工的誘因。
- 公共工程經評估工程進度之必要後才准許優先引進外勞。
- 三D（三K）行業經評估後必要部份允許引進外勞，但避免造成外勞依賴。
- 鼓勵引進本國缺乏的專長、技術與職種的白領外籍勞工，提升國際競爭力。
- 嚴格禁止濫用、虐待、剝削、不當使用外籍勞工與外籍看護。
- 課以雇主、仲介加強外勞管理之責，減少外勞逃脫。
- 查緝外籍勞工人口販運事件，保護人口販運受害者。

5. 加強公共建設提升國家競爭力

為了恢復黃金三角的平衡，我所提出的綠色財政改革，係在不降低廠商競爭力及個人工作意願的前提下，選擇適當時機循序漸進地推動，提高國民租稅負擔率，才不會對目前經濟造成不必要的傷害。而提升國家競爭力，除了建立有競爭力的租稅環境外，政府必須加強軟硬體基礎設施的數量與品質，其中一種有效的方式，就是鼓勵民間參與重大公共建設，過去幾年有人因政治立場不同而污名化甚至抵制某些BOT計畫推動等情事，不應再發生。以下是我的看法：

- 健全國土規劃，縮短城鄉差距，消弭南北失衡，並配合現代的資訊科技使用，以減少運輸負擔。

- 公共建設以長期夠用為原則，避免建設太多太大所造成的浪費。
- 繼續推動民間參與國內重大公共建設，以提升公共服務水準，加速社會經濟發展。
- 政府開發的工業區及各種科技園區應有總量管制，以避免供給過剩。
- 政府應協助廠商在工業區及各種科技園區附近開發完善機能的生活圈，提供符合先進國家標準的教育與生活環境，以吸引更多人才。
- 國有土地的管理與處分，應依永續利用原則考量全民使用之最佳利益，而非僅考量政府財政收入的增加。
- 推動原住民部落社區更新。

4大優先 台灣優先、環境優先、文化優先、弱勢優先

早在1989年，我就提出台灣命運共同體的四大優先，包括：台灣優先、環境優先、文化優先、弱勢優先。這四個優先，是我通盤思考台灣的問題後所提出的。事實上，四大優先一直是我的基本堅持，也是我對台灣各種問題思考或決策的依據。此次總統選舉，我也以四大優先為基礎，勾勒我心目中的國政藍圖，推動台灣維新運動。

四大優先的第一個優先，就是台灣優先。什麼是台灣優先呢？這和前面提到的「主體性」有關，完整的說，台灣優先其實就是台灣「主體性」的優先。至於台灣優先的內涵，我把它區分為以下三點：第一個內涵是當台灣的利益與中國的利益相衝突的時候，必須以台灣的利益，作為優先的考量。第二個內涵是我們的國家發展方向與相關政策，必須以兩千三百萬台灣人民的整體利益為優先，更應尊重兩千三百萬台灣人民的意願。第三個內涵是當台灣置入全球化的脈絡時，所面臨的各種衝擊與遽變，必須以維繫台灣對內作為一個命運共同體，對外作為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為最優先的考慮。

以上就是台灣優先最重要的意涵所在。不過，我必須強調，台灣優先不等同台灣獨立，台灣優先也不是狹隘的國族主義。相反地，就像我常常在講的，台灣優先必須要有「包容力」。因為台灣是一個多元族群移居的國家，每個族群來到台灣開墾定居的時間並不一樣，有人出生在中國、香港，所以對中國、香港有深厚的感情，這些人基於本性去愛中國、愛香港，我們不能說他們不對，也不能要求他們一定要說大聲喊出愛台灣，這就是包容。但是包容不代表縱容，當台灣的整體利益遭受到威脅，台灣的生存與發展空間遭到擠壓，台灣的國格被惡意傷害的時候，你就不能愛中國多於愛台灣了，這就是以前孔老夫子所說的「愛有等差」，你腳踏著台灣的地，頭頂著台灣的天，是台灣讓你存活下來，所以把台灣當優先，一點也不為過吧！

第二個優先是環境優先，這和我前面提到黃金三角、永續發展，以及稍後會提到的物種共生，在理念上是一致的。簡單的說，環境優先就是一種生命權、生存權、環境權的概念。每一個台灣的公民，都可以主張在良好、適宜的環境中生活的權利。

當我們台灣置入全球化的脈絡時候，所面臨的各種衝擊與遽變，必須以維繫台灣對內作為一個命運共同體，對外作為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為最優先的考慮。

過去我擔任高雄市長時，除了改善愛河水質，重塑愛河景觀與水岸文化外，還把在高雄當地號稱是「黑龍江」、「可以用河水來寫書法」的前鎮河徹底的整治，河水從油膩冒泡變成水清魚游，連日本的專家看了都說不可思議，這些河川再生的例子，就是環境優先的具體落實。

第三個優先是文化優先，簡單的說，就是尊重台灣不同族群在文化上的差異性和多元性。這和當今世界潮流的發展是一致的。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繼2001年11月通過「世界文化多樣性宣言」後，幾經召開多次的獨立專家會議和政府專家會議，又於2005年10月20日通過「保護與促進文化表現形式多樣性公約」，並於2007年3月18日正式生效。

我們仔細檢視文化多樣性公約裡面的規範，基本上是反映國際間保護文化的概念，強調在尊重人權與基本自由、尊重國家主權、加強國際合作、達成經濟與文化發展、永續發展、促進公平的進入管道，以及在開放、平衡等原則下，達成保護與促進文化表現形式之多樣化、在互利基礎下豐富文化與自由交流、促進對話、廣泛與平衡地從事文化交流等目標，並確認各國在擬訂旨在保護和促進文化表現形式多樣性，以及加強國際合作的文化政策與措施方面，擁有主權。由於台灣不是聯合國的會員國，沒辦法簽署這樣的公約，但是我們可以落實公約的精神，促進並保障台灣不同文化的保存與發展，比如這幾年我們的桐花季活動把客家文化的活力展現出來，就是文化優先的具體落實。

第四個優先是弱勢優先，這和我前面提到黃金三角理論中的「公平正義」，是互相呼應的。不過我必須強調，弱勢優先並不是「階級本位」，階級本位是永遠站在某一個階級的立場上發言，但是弱勢優先還是可以照顧到所有的階級，這個觀念是強調在不同階級發生衝突的時候，弱勢的階級應該優先受到重視和保障，如此我們的社會才能保持和諧，及持續的進步。

比如說：我在競選高雄市長的時候，看到一群被不當解雇的台機勞工在市政府門口埋鍋造飯、長期抗爭，那一幅群情悲憤、前途茫茫的畫面，始終在我腦海裡揮之不去。當時我就在想：高雄是一個勞工都市，勞工佔市民的百分之七十，而勞工最嚴重的問題就是被不當解雇，這個問題非解決不可。當選市長後，我開始推動「勞工權益基金」。這個堪稱全國首創的制度，可以幫助被不當解雇的勞工聘請律師打官司，甚至在訴訟期間的薪資補貼，也可從這筆基金的利息來支付。雖然兩億元預算看似不多，但對當時市政府而言是個沉重的負擔，我們還是要咬緊牙關苦撐下來。為的是什麼？就是要落實弱勢優先的理念。

5種共生 物種的共生、兩性的共生、族群的共生、政黨的共生、國家的共生

這本書的一開頭，我就提到「共生」這個概念。身為一個新興民主國家的政治工作者，從政近三十年來，看到許多因政黨、族群、文化階層和意識形態差異而產生的衝突，我不時會思考：「什麼是人類社會的終極價值？」「什麼是政治領導者的使命？」漸漸的，我從政治實踐中，找到了答案，那就是「共生」。我認為，共生是目前台灣所能採取的最佳策略，也是台灣的核心價值所在，更是人類社會的終極價值。

從不同層次的意涵來看，共生的第一層意涵是「共存」，也就是不同種類的生物，可以在同一個空間裡生活在一起。共生的第二層意涵是「共榮」，這是指不同的生物體，可以在互利（合則兩利）的基礎上共同的生活。共生的第三層意涵是「互賴」，顧名思義就是個體與個體之間、個體與群體之間，都有一種相互依賴的連結關係，這就是共生。

針對「共生」的理念，有人會擔心共生是否會為了促成協商對話而放棄立場？有的人也會憂慮，共生會不會導致主體性的消失？共生是不是就沒有競爭，或是容忍不合理的現狀繼續存在？

在我的認知裡頭，共生不是融合，不是失去主體性，更不是放棄自己的價值理念。共生，是我和你一起共生，一定有我，才會有你，所以共生不是將兩個變成一個，而是讓兩個同時共存。因此，共生當然是有主體性，而不是失去主體性。同時，共生主要是在說社會整體的共生，因為唯有共生，大家才能生存，如果互相毀滅，最後不是雙贏而是雙輸。

共生不僅是一種終極價值，更是每一個體的道德義務。我們常說每一個權利都含有一個責任，每個人享有生存權利的同時，也有義務和萬物共生共榮。每一個人，都有義務要推動共生；而一個政治領導者的評價與功過，也要從是否促進人群及萬物的共生來評定。

接著，我從不同面向的內容來看，針對台灣現在的問題，把我所希望推動的共生，分為以下五種型態，那就是物種的共生、兩性的共生、族群的共生、政黨的共生、國家的共生。

我認為，共生是目前台灣所能採取的最佳策略，也是台灣的核心價值所在，更是人類社會的終極價值。

基於物種共生，善待每一個生命

人類固然是萬物之靈，但是人類與其他的生命，包括動物、植物等，其實是居於同樣的地位，這就佛家所稱的「眾生平等」。人類和這些生物體不僅是平等的關係，甚至和這些生物體，包括它們的來源，包括陸地、海洋和其他水生生態系統，以及其所構成的生態綜合體，都應該保持共生的關係。

然而人類為了自身的利益和發展，經常做出傷害其他生命、破壞環境生態的行為。比如說最近我從媒體和網路上得知，北京政府為了舉辦2008奧運，大量的捕捉、屠殺流浪狗。講好聽是為了整頓市容，其實就是對眾生的不尊重，也是「人類沙文主義」（Anthropocentrism）的徹底展現。當今的世界潮流，非常強調生態保育、生物多樣性的觀念，聯合國會員國甚至在1992年 6月共同簽署了「生物多樣性公約」，公約第10條特別指明：「在國家決策過程中，必須考慮到生物資源的保護和持久使用。採取關於使用生物資源的措施，以避免或盡量減少對生物多樣性的不利影響。保障及鼓勵那些按照傳統文化慣例而且符合保護或持久使用要求的生物資源習慣使用方式。在生物多樣性已減少的退化地區，支助當地居民規劃和實施補救行動，並鼓勵政府當局和私營部門合作制定生物資源持久使用的方法。」

因此，基於這樣的理念，我呼籲大家要抱持著物種共生、生命平等的態度，致力於生態系統的保護，以確保台灣生物體的多樣與存續。我認為這是推動「共生」理念的第一步，因為如果連一隻流浪狗都要殺戮，我們實在很難期待人類與人類、族群與族群、國家與國家之間的共生。

基於兩性共生，推動性別主流化

我們都知道，古代流傳下來的「易經」，是以陰、陽兩種元素的對立和調和，描述世間萬物的變化。所謂「陰陽相得為和，和則得利」，所以陰陽必須調和，世界才會美麗。對照到人類，陰就是女性，陽就是男性，兩性必須調和，才能共生共榮。

長仔認為，兩性共生的最大障礙，就是男性與女性之間的彼此「物化」、「工具化」。男性一向視女性為可佔有的附屬品，害怕女性追求自我成長，變成獨立成功而不可駕馭，所以女性最好待在家裡「相夫教子」；而女性則視男性為財勢、地位的來源，排斥男性的失敗與平凡，男性必須「養家活口」，否則就不配當七尺鐵漢。因此我認為，兩性要共生，第一步就是要去除「物化」、「工具化」的觀念。

在去除舊觀念之後，我認為兩性之間還必須有某種程度的進化，或許可以援用現在非常流行的一句專有名詞：「性別主流化」。「性別主流化」是一個在政策與法律面的運動，希望藉由檢視並修改性別不平等的政策與法律，創造性別平等、符合性別正義的社會。民進黨執政後，在總統府、行政院及各部

會、考試院等機關，都設置了推動性別主流化的小組，也正努力的進行著相關工作。在這樣的基礎下，我相信台灣可以順利達成兩性共生的境界。

基於族群共生，促成新五族共和

在多語系、多族群的社會，強勢族群與弱勢族群之間的緊張與衝突，經常都是一種惡性循環。強勢族群支配了絕大部份的政治與經濟資源，弱勢族群有時並非是數量上的少數，而是因該族群位於社會邊緣地位，且對於社會資源分配不公的狀況不具影響力，根本無力改變現狀。

然而，族群衝突的社會也可能透過制度的安排，或者自然的演變，化干戈為玉帛，化衝突為和平，變成一個族群整合（Ethnic Integration）的社會。所謂的族群整合，是指在多種

台灣現在有五大族群：原住民、客家人、河洛人、中國各省移民，以及新移民，已經漸漸走上族群整合的路程，我們可以期待，不久的將來，在台灣實現新的「五族共和」。

族群交流的過程中，發生文化內涵、社會結構形式和身份認同的改變，結果就是讓經歷此整過程的人們彼此相互認同、接受，最後彼此成為族群成員，這樣的社會，就打破了原有的族群界線。這個過程，我們可以分成以下四個階段來分析：

1.不同族群的成員，學習和吸收一些能夠有效參與公共生活的文化要件，如共同價值、謀生技能和生活方式等等。

2.不同族群的成員，參與次級社會制度（如政治、經濟、法律、教育等）而取得社會認同的地位。

3.透過持續與其他族群在公共生活上的交流，來學習和吸收其他族群的文化特質，並與本身族群的文化產生交流與融合的作用。

4.透過參與其他族群基本制度（如宗教、家族、婚姻等）的活動，終於成為該族群的成員，不同族群間，也因此形成進一步的整合。

我們都知道，台灣是一個移民的社會，也是多元族群的國家。台灣有沒有族群問題？有，但我不覺得有那麼嚴重。在我看來，族群問題往往是政治操弄的結果，所以它是果，不是因。台灣現在有五大族群：原住民、客家人、河洛人、中國各省移民，以及新移民，已經漸漸走上族群整合的路程，我們可以期待，不久的將來，在台灣實現新的「五族共和」。

基於政黨共生，促成政治的蛻變

在第一章，我就指出台灣現在政治亂象的根源，在於政黨、政治人物之間缺乏信賴。因此，我主張透過政黨的共生，促成台灣政治的蛻變，以及政局的穩定。

我認為，不論各政黨對台灣未來的政治安排有什麼樣的想像，各個政黨都應該抱持著共同的國家願景。用簡單的話來講：就是台灣人民能夠當家作主，有決定自己命運的權利，現在要活得更幸福、更有尊嚴，對未來抱持著信心與無窮希望。如果這可以是各政黨的共識，以及國家的共同願景，那麼如何達到這個願景，每個政黨會有不同的作法與策略，這就是政黨的差異。

政黨的差異是健康的，是應該要被容許的，但台灣主權獨立的現狀，必須要被所有政黨捍衛；這應該是所有政黨最基本的共識。有人很擔心台灣內部各種不同的聲音，好像歧異很大，很不團結。事實上，如果我們為了消除這些差異，把所有的力氣都用來內鬥，台灣的共同性反而會受到傷害。我相信，只要我們不去試著壓抑、消除這些差異，台灣內部的共同性就會彰顯出來，並形成更大的凝聚力，這樣整個社會自然會朝向進步共生的方向。

建立「共生合作」的非零政治體系

社會進步，來自於共生不僅作為終極價值，還是一種贏的策略。但是共生式的勝利，不是一場場零和賽局勝負的加總，而是透過遊戲規則的改變，讓整體的結果呈現多贏。也就是說，共生做為贏的策略，是不會有贏得個別戰役卻失去整個戰爭的錯誤，也不會因一時的輸贏而犧牲個體的生存權利。

共生的策略是創造雙贏或多贏，這樣的策略符合較高層次的理性。在社會科學上應用廣泛的「賽局理論」(Game Theory)可以提供解釋。人類的進步乃至萬物的演化，都是從零和賽局(zero-sum game)演變為非零賽局(non-zero game)。在零和賽局裡，各方以暴力或陰謀詭計將其他人打敗或逐出賽局，邏輯十分簡單，也符合生物本能。而所謂「零和」，是指參與賽局的各方，其利益總合是固定的；一方的勝利，就是另一方的失敗；一方的獲得，就是另一方的損失。但在非零賽局裡，參與賽局的各方，要考量其他人的利益與想法，並以信任為基礎，創造更大的利益總和並合理地分配，所以說非零賽局的機制要複雜許多。

「零和」是簡單的，「非零」是複雜的。社會從「零和」向「非零」演進，發展出愈趨複雜的系統，文明即獲得進化。系統向「非零」轉化失敗，回到「零和」的狀態，文明就退化或毀滅。人類社會今天所面臨的是比過去更複雜的問題，需要更複雜的系統才能夠處理。因此，我們必須創造比過去更細緻的系統，將「零和」的賽局轉變為「非零」的互動關係，才有可能解決過去在「零和」思維下找不到出路的難題。 基於此，我主張台灣必須建立「共生合作」的非零政治系統。

而在另一方面，共生的基礎就是重建社會的信賴。賽局理論裡有個著名的「囚犯難題」；如果兩個囚犯都相信對方，則兩個人都會做出利己利他的選擇，而得到雙贏；如果兩人都認為對方會害自己，則兩人都會做出害人利己的決定，最後兩敗俱傷。

如果台灣的政治人物，都有更大的政治想像力，以及更高的道德勇氣，共同創造一個「合作共生」的「非零」新局，台灣生命力將可盡情發揮，而一個新的躍升也將因此展開。

因為沒有信賴，就沒有「非零」與「共生」。信賴不僅是「共生」的前提，還是人類能夠進行社會生活的最根本條件。現代社會能夠運作，人可以正常地活著，是因為對社會制度、對他人有最基本的信賴。譬如我們到麵店吃麵，我們不用擔心老闆下毒；過紅綠燈時，也不用害怕有人突然來撞我們。

信賴也是重要的社會資產。東西方的社會思想家，都認為一個社會裡保障信賴的制度，以及重視信賴的程度，是經濟發展的基礎，也是文化進步的要素。當代極具影響力的新制度學，指出信賴是降低風險的重要機制，所以社會如果有充分的信賴，對經濟發展當然是有利的。

信賴是寶貴的社會資產，但它可以很快被消耗殆盡。雖然信賴也可以再生，但是再生的速度非常緩慢。為社會創造信賴，是朝野政治領導者不可迴避的責任。政治人物、意見領袖的一言一行，都應該為社會累積信賴；對民主的信賴、對制度的信賴、對公權力的信賴。

我們的社會缺乏信賴，政府、政黨、媒體和其他部門都有責任，很難完全歸責於某一方或某一個人。有時候，信賴被破壞是因為我們對風險過度反應的結果，也有時候是自我實現的預言。所以，社會的每個人，包括所有在位的政治人物或民意代表，還有掌握第四權的媒體，都要認知到信賴的珍貴，並對破壞信賴的言行有所節制。

要重建社會的信賴，並推展政治的共生，我們就必須打破慣性的「零和」鬥爭的政治文化，建立「非零」的共生合作思維，這確實是條辛苦漫長的路。但是，如果台灣的政治人物，都有更大的政治想像力，以及更高的道德勇氣，承擔起領導者的責任，共同創造一個「合作共生」的「非零」新局，打破零和賽局的桎梏，台灣生命力將可盡情發揮，而一個新的躍升也將因此展開。

我認為，「非零」的政治體系應該透過不同層次的協商對話機制而形成。政黨之間，可以各自保留自己的基本主張，並就合作事項公開協議。在立法院，也可以就政黨協議組成「安定聯盟」，在政策優先順序的共識基礎上，形成穩定多數。再進一步就是行政權力的分享，也就是要不要籌組「聯合政府」的問題，這也是推動政治共生的過程中，不可迴避的課題。

基於國家共生，建立兩岸的互信

我常覺得，台灣有著和冷戰時期的芬蘭一樣處境，有一個強大而且虎視眈眈的鄰居（前蘇聯），隨時會以各種理由把你吞併掉。芬蘭這個極地小國，在堅持領土完整、主權獨立的前提下，積極推動睦鄰、和解的政策，因而能夠化險為夷。

這就是國家與國家之間的共生。我認為台灣也可以做到和中國平等、共生的境地。但共生的基礎是互信，這卻是兩岸現在最欠缺的，因此起頭的做法就是建立兩岸之間的互信機制。

臺灣與中國的關係可以說極端的複雜，除了長期的歷史糾葛外，更因為臺灣的民主化以及中國的崛起，使得彼此的關係更不容易理順。臺灣在結束長達四十年的威權統治後，經過二十年的民主深化運動，已經成為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在台灣人民長期的努力下，建立了一套民主的政治體系。我們相信只有這套民主體系才能確保臺灣人民的生存、自由，以及追求幸福的機會。我們更相信惟有這套民主體系，才能確保兩千三百萬臺灣人民自我決定未來集體命運的權利。

但是這套民主政治體系正面臨著來自中國強大的威脅，特別是非和平手段的軍事威脅。北京當局一再宣稱解決所謂的「臺灣問題」，完成「祖國」統一，是其三大歷史任務之一；竭盡所能，污名化臺灣的民主發展與成就，幾近胡亂地扣上「台獨分裂活動」帽子，包括今天臺灣人民所普遍渴望的加入聯合國運動。並將所有不接受其統一論調者，皆視為「台獨分裂勢力」，即使有程度之別，但也僅是「鐵桿」與「木桿」之差而已。

現在這項威脅正逐漸地加深，足以顛覆現狀，摧毀臺灣作為一個主權獨立國家的既存一切現狀。這幾年，北京當局雖然尚未採取具體的軍事行動，但是透過一系列的前哨戰：心理戰、輿論戰、法律戰，不斷地分化臺灣社會的團結，嚴重打擊臺灣人民的集體抵抗意志。

我認為，面對錯綜複雜的兩岸關係，作為一個負責任的國

家領導人，必須審度時勢，發揮智慧，妥善規劃安全、謹慎、漸進的中國政策，才能確保台灣主權獨立的現狀，同時發展和平穩定的兩岸關係。

但是我們要特別注意，推動兩岸共生，必須堅持「台灣優先」，絕對不能喪失主體性，否則共生就變成投降，台灣就會被中國吃掉了。我認為要參選總統的人，一定要注意到這一點。可惜馬英九先生端上來的兩岸政策，都讓人有「送羊入虎口」的極大疑慮。比如說：馬先生講兩岸共同市場，結果一定變成一中市場，兩岸貨物能夠自由交流，台灣的中小企業勢必全部倒閉。又比如說講到三通，馬先生主張所有的港口、機場都開放，我覺得這會造成台灣社會治安與國家安全的不定時炸彈，會造成中國的不肖份子「白天來台灣作姦犯科，晚上回中國高枕無憂」。我也主張三通，但我的三通是定點包機的三通，和馬先生不一樣，為什麼會不一樣，因為在我的心中有這些基本價值、信念存在，有了價值信念的存在，就不會開出荒腔走板的政策支票了。

民進黨自從2000年執政以來，即提出兩岸關係正常化的總體戰略目標，這項戰略目標將繼續指導著未來民進黨政府的中國政策。所謂的「兩岸關係正常化」，就字面意義而言，指的是一種過程，它所要達到的目標是「正常的兩岸關係」。但是，兩岸關係如何才能算是「正常化」呢？簡單來講，就是從面對彼此的存在，到相互承認，進而發展出共存共榮的關係。

因此，「兩岸關係正常化」就是正面看待兩岸互不隸屬、互不代表的現狀，以此進一步發展兩岸和平與和諧關係，這是民進黨所認為的「正常」兩岸關係，相信也是兩千三百萬臺灣人民所希望的兩岸關係。

要達成上述的戰略目標，我提出的基本戰略思維是：台灣的民主化與中國的崛起，不應該是對立的關係，台灣可以不作為中國崛起的障礙，但是中國的崛起也不應以併吞台灣為犧牲。兩岸關係要能正常化，就必須接受「共生」的核心觀念，所謂的「共生」，包括自存、共存、互信、以及共榮。也就是必須先確保台灣自我的存在，進而相互承認彼此的存在，然後培養雙方的互信，最後達成相互引以為榮的情誼，共同促進雙方的繁榮與生存發展，如此才是正常的兩岸關係。這項思維有三個重點：

(一) 以共生概念超越目前一直受制的一些原則和意識型態。因為，如果不能如此，將導致「雙輸」，是沒有智慧的行為。反之，如果能排除這些障礙，就可以做很多事情，省很多時間和金錢，這是「雙贏」。

(二) 兩岸問題相當的複雜，相信共生，就沒有必要急著尋求兩岸問題的終極決定，可以各自先發展經濟，改革政治制度，處理社會問題，然後，和平與穩定就可以達成，成為雙贏的局面。

(三) 兩岸對自己都要有信心，臺灣要對自己的民主有信心，中國要對自己的經濟有信心。共生可以使自己產生信心，也可以讓對方有信心，當雙方都相信時間站在自己這一邊時，就會有更大的耐心尋求兩岸最終的妥善解決之道。

事實上，民進黨在執政以前已經設定要與中國共存共榮的目標，在1999年所通過的〈臺灣前途決議文〉中明白表示，在全球要求和解、穩定與繁榮的氣氛下，臺灣與中國雙方不可能永遠自絕於時代潮流；兩個在地緣上相近、經濟上互利、文化上共源的國家，也不可能永遠互相仇視、互設門檻。民進黨更希望，在即將到來的新世紀中，臺灣與中國雙方能拋棄猜疑與對立，從雙方在歷史上、文化上、血緣上的長遠關係出發，著眼於地緣政治、區域穩定、經濟利益，創造共生共榮、互信互利的美好前景。

至於兩岸的經貿關係，同樣要放在共生、雙贏的架構裡，絕不能有一廂情願的想法。過去臺灣產業在國際分工角色上，基本上是鑲嵌在國際價值供給鏈裡的一環，佔有著幾乎不可或缺的地位。此一角色的形成原因，並非因為台灣與中國或其他國家間簽訂了貿易或相關協議所致，也並非根源於地理區位而來，而是基於台灣本身的實力與台商間的效率連結，才能創造此一獨特的地位。因此，未來的兩岸經貿關係，絕不可陷入「一中共同市場」的思維，或自認台灣可以成為中國市場的門戶，必須打破兩岸貿易便利與依賴的發展迷思，充分體認經濟發展的自我主體性，以全球創新連結及創新力量來驅動貿易及服務經濟，在國際價值鏈上創造價值，才是台灣在全球化下保持不被取代戰略地位的關鍵，同時才能讓台灣對中國經濟的發展，一如往昔繼續保有領航者的角色，並促進兩岸經貿關係的正常化。